

# 工学院 2026 年“硕博连读”研究生选拔实施细则

为加大对拔尖创新人才选拔力度，优化博士研究生生源结构，提高博士研究生招生质量，根据《江西农业大学硕博连读研究生选拔实施办法（修订）》（赣农大发〔2025〕60号）和江西农业大学《关于做好我校2026年硕博连读研究生选拔工作的通知》（赣农大研发〔2026〕3号）文件精神，结合农业工程学科实际情况，特制定本细则。

## 一、选拔原则

“硕博连读”研究生选拔工作应坚持“公开、公平、公正”原则，重点考核科研创新能力及潜力、学术研究兴趣。

## 二、工作组织

### 1. 学院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

组 长：学院院长

副组长：分管研究生招生工作的院领导

成 员：学科负责人、研究生导师代表

**主要职责：**负责组织管理本单位“硕博连读”研究生招生命题、评卷、考核、录取工作；制定本单位“硕博连读”研究生招生工作实施细则（包括考核办法、考核内容及形式、拟录取办法）等。

### 2. 学院研究生招生工作监督小组

组 长：学院党委书记

成 员：学院纪检负责人、研究生导师代表

**主要职责：**负责监督检查本学院“硕博连读”研究生招生过程各环节，

受理考生的举报、投诉事宜。

### 3. 学科研究生招生复试考核工作小组

**组 长：**一级学科负责人

**成 员：**本学科5名及以上具有研究生招生资格的指导教师

**主要职责：**负责对本学科“硕博连读”研究生的专业知识和综合能力测试，确定考生面试和实践能力考核的具体内容、程序，并具体组织实施，确定拟录取名单。

### 三、选拔对象

“硕博连读”研究生选拔对象为学院已完成硕士阶段规定课程，成绩优良，对学术研究有浓厚兴趣，具有较强创新精神和科研能力的在学二年级非定向全日制硕士研究生。

### 四、招生程序

具体招生过程包括：个人申请、资格审查、学科考核、学院审查、学校审核等环节。

**1. 个人申请（2026年3月15日前完成）。**申请学生应达到《江西农业大学硕博连读研究生选拔实施办法（修订）》（赣农大发〔2025〕60号）文件规定的条件，才可申报我院“硕博连读”研究生，按文件要求递交申报材料到学院318学生工作办公室。

**2. 资格审查（2026年3月20日前完成）。**学院严格按照申请条件，对申请人材料进行资格初审，并将初审通过人员相关申请材料递交研究生院进行复审和公布审核结果。

**3. 学科考核（2026年3月31日前完成）。**综合考核以线下方式、采

取笔试和面试相结合方式进行，具体考核时间另行通知。考核满分为 100 分，考核内容：综合素质能力、学术水平、英语水平、科研创新潜力等，考核小组按照《江西农业大学硕博连读研究生选拔办法（修订）》有关规定及以下要求进行考核工作：

（1）综合素质能力（25 分）：包括思想政治素质与品德、身心素质、人文素养及思维反应能力等。思想政治素质与品德考核遵循实事求是的原则，认真考核考生本人的现实表现，内容应包括政治态度、思想表现、道德品质、遵纪守法及个人综合素质等方面，特别要注重考查考生的科学精神、学术道德、专业伦理、诚实守信等方面的情况。思想政治素质与品德考核不合格者不予录取。

（2）学术水平（25 分）：包括学科专业背景、专业知识及知识结构等。

（3）英语水平（25 分）：包括科技文献阅读、论文写作、听说能力等（笔试部分为：科技文献阅读和论文写作，15 分；面试内容为：听说能力，10 分）。

（4）科研创新潜力（25 分）：包括“创新意识、科研能力、创新思维、创新实践、创新能力”，科研能力、学术潜力和科研志趣等。

面试时间不少于 20 分钟，其中学术水平和科研创新能力考核中考生必须有不少于 10 分钟公开报告（目前学术研究情况及今后研究工作设想）环节，考生需提前准备公开报告 PPT。考核小组对申请人全面考核，对申请人是否具备攻读博士研究生的能力和条件进行评议，确定推荐候选人名单。英语水平考核成绩未达 15 分者不予录取，考核总成绩未达 60 分者不

予录取。

**4. 学院审查（2026年4月8日前完成）。**学院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对考生考核情况记录材料及考核成绩进行审查，审查无误后提出拟录取名单，并公示7天无异议后，报送研究生院复查。

**5. 学校审核（2026年4月20日前完成）。**研究生院对拟录取考生考核材料及其选拔程序进行复查，复查合格后报学校研究生招生委员会审定。学校审定通过后，考生经体检合格，公示7天无异议后，列入当年学校博士研究生拟录取名单。

#### **四、其他要求**

1. 综合考核工作是保证生源质量的重要环节，考核专家组要在教育部及学校要求基础上，根据学校文件规定和本细则开展“硕博连读”研究生招生工作，确保招生工作的公平、公正、公开，杜绝招生过程中的违规行为。

2. 考核过程中，要充分发挥学科考核专家组作用，应选任学术水平较高、作风严谨的导师担任。学科考核专家组要认真研究《工作实施细则》，突出对申请人专业学术潜质和科研创新能力等方面考核，确保考核工作的公正性和有效性，保证生源选拔质量。

3. 所有参加考核、录取工作的人员应坚持原则，秉公办事，带头遵纪守法，自觉抵制不正之风。学院研究生招生工作监督小组将对整个“硕博连读”研究生招生录取工作实行全程监督检查。

4. 对任何阶段被发现有不符合报考条件、考试违纪、作弊等情况或隐瞒重要信息或通过弄虚作假取得考试及录取资格的考生，一律不予录取；

已录取或取得学籍的，取消其录取资格和学籍。

5. 以上未尽事宜按照《江西农业大学“硕博连读”研究生选拔实施办法（修订）》（赣农大发〔2025〕60号）规定执行。

学院招办咨询电话：0791-83813291，联系人：钱老师

学院申诉邮箱：289864881@qq.com

工学院

2026年3月23日